



知寒
问暖

安装2500元流量表才供暖? 焦作200多户业主想用暖咋恁难



焦作市中华·新天地的业主们为供暖一事苦不堪言

▶又是一年供暖季,要想供暖得掏2500元安装流量表?近日,焦作市中华·新天地的业主们遇到了一件糟心事。

▶东方今报·猛犸新闻记者接到近百名业主投诉称,作为他们辖区的供热企业,焦作市高新热力公司私自增加供热面积、强制业主安装高规格流量表……对此,记者进行了实地调查。

□东方今报·猛犸新闻记者 杨继盈 耿彩霞/文图

【投诉】热力公司强制安装2500元流量表

据中华·新天地小区业主高先生称,今年供暖前,焦作市高新热力公司开始在该小区安装暖气计量表,按流量收费,此后引发的一系列供暖问题,让他们苦不堪言。

高先生告诉记者,今年11月初,焦作市高新热力公司在该小区贴出通知,要求业主安装流量表,每户收取装表费2500元。不愿意装表的住户,还是按照面积收费。针对该小区按照面积收费的住户,该公司找来一家测绘

公司,对业主家进行测量。测量时,测绘公司把业主家阳台、地下室、车库等都加进供暖面积,每户多出十几到30平方米不等。

“临近的银狐别墅等小区,装表费用只有1500元,同一家公司、同一区域,收费标准却截然不同;另外,按面积收暖气费不应该按房产证上的面积收吗?他们加收供暖面积的依据是啥?”高先生等数百位业主对高新热力的行为十分不满。“自从安装流量表以来,我们小区的暖气没有一天是正常的”。

该小区物业经理范杰称,中华·新天地分为独栋、连体和四合院,共504户,常住业主有200多户。小区2009年建设,业主购房时已经一次性缴纳水电气暖配套设施费7000多元,其中含暖气配套设施费3500元,水、电、气均已安装计量表,只有暖气计量表没有安装,一直按取暖面积收费。

“我们已经缴过费,这次小区安装暖气计量表,热力公司向我们再次收费,这不是重复收费吗?”一位业主气愤地说。

【经过】城管局责令热力公司整改

记者在该小区看到了焦作市示范区城市管理局(综合执法局)于11月17日对焦作市高新热力公司下达的责令(限期)改正通知书。该《通知书》内容如下:

经调查,你单位(高新热力公司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不经与住户协商,私自增加供热面积。
2.暖气价格超过市物价局定价。根据有关规定,现责令你单位改正违法行为,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1.以房产证面积为准,不得超出房产证面积收取供暖费,

确需增加部分要与住户协商,双方同意后再实施。2.严格执行《焦作市物价局关于暖气表收费的意见》。

3.多收取部分要退回暖气用户。
4.以上内容在三天内整改完毕,确保暖气用户正常用暖。

【热力公司】流量表口径大小不一样 装表费用也不一样

随后,记者看到了张贴在小区内的焦作市高新热力公司《告中华·新天地业主书》,告知书中则显示:

一、关于实测面积与房本面积不符给出的情况说明:因中华·新天地小区私搭乱建现象严重,影响了小区其他居民的用暖权益,我公司专门聘请第三方专业测绘机构(焦作市天乐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)对小区部分用户进行了专业测量,小区部分居民对测绘工作和程序并不了解,觉得不进室内测量所

得数据就不准确,对于此问题,我们建议对测绘不认可的小区居民和物业,以及政府相关部门可以再找一测绘公司进行复测,以双方都认可的数据作为收费依据。

二、关于DN25流量表的收费依据和处理意见。我公司暖气表安装依照《焦作市物价局关于暖气表收费的意见》,DN20流量表的价格为1500元,因中华·新天地建筑面积大,建筑面积都在250平方米以上,根据庭院管

网的规划要求,为保证供暖效果,参照其他县区DN25流量表安装价格,对该小区进行了流量表收费,对于部分居民不愿意安装DN25流量表的,我公司尊重消费者的选择权,从即日起至11月30日可到热力公司办理退费,我公司将为其改装DN20流量表,但对于因流量表管径小,影响供暖效果和流量计使用寿命的,我公司不承担责任。



【城管局】

热力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整改

可是,对于高新热力公司告业主书的内容,业主们并不认可。

“我们小区有200多平方米的房子,安装前也没说可以选择1500元的流量表,事情闹开了才发这样的告知书,早干吗去了?”

业主刘先生称,“对于按照面积收暖气费的业主,有些加盖房子的,按增加面积收供暖费用我们都没有异议,可是大多数业主就是把阳台加封了个玻璃,防灰尘、隔噪音,暖气

公司也给算上面积了,这样弄业主肯定不愿意;不按照增加后的面积缴费,热力公司又不愿意,那唯一解决的方法就是装表。所以说的是装表不强制,实际上跟强制差不多。”

“装表时上门收钱,现在我们想退表,还得自己跑到行政大厅办理,这不是来回折腾人吗?”业主李先生不满地说道。

高先生称,不经与住户协商,私自增加供热面积这件事儿,城管局的处罚整改通知书下了十几天,也没见高新热力有啥行动,收费倒是挺积极。还有重复收取暖气计量表的事儿,到现在也没个说法。

对此,12月4日,记者来到焦作市示范区城管局了解情况。该局法规科执法大队队长连文峰称,自从他们向高新热力公司下发了整改通知书后,热力公司已经逐步进行了整改。

“现在业主想用哪个口径的流量表,热力公司就给他们安装哪个口径的,不再要求必须安装2500元的流量表了;如果热力公司要征收超出房产证面积的供暖费,也需要取得业主同意,这样弄业主肯定不愿意;不按照增加后的面积缴费,热力公司又不愿意,那唯一解决的方法就是装表。所以说的是装表不强制,实际上跟强制差不多。”

“装表时上门收钱,现在我们想退表,还得自己跑到行政大厅办理,这不是来回折腾人吗?”业主李先生不满地说道。

【说法】

暖气配套费交给了开发商
装流量表得重新缴费

当天,焦作市高新区负责处理此事的葛经理也接受了记者采访。

葛经理称,去年,中华·新天地小区有近30户居民家中出现热量不足、不热的现象。

热力公司经过走访调查发现,有部分业主在自家暖气管道处加装了管道泵(增加管道压力,可加大暖气流量),该小区还存在私搭乱建增加供暖面积等情况,严重影响了小区其他居民和该公司的正当权益。为了解决这一问题,公司才于今年在该小区安装流量表,以流量计费。

葛经理表示,业主

可根据家中的面积自由选择安装DN25或者DN20,但出现暖气不热的问题,热力公司概不负责。

针对业主质疑已缴过暖气配套设施费,此次安装流量表为重复缴费的问题,葛经理称,虽然该小区业主购买房屋时,已交过暖气配套设施费,但这笔费用是交给了开发商,开发商没有给住户安装流量表,责任在开发商;他们向政府申请的配套设施费,只是铺设主管网的费用,所以此次给该小区业主安装流量表,业主需要承担这笔费用。